

# 監察院彈劾案審查決定書

112 年劾字第 19 號彈劾案

提 委	案 員	蔡崇義、王幼玲、郭文東	
被 彈	付 劾	林芬瑩：雲林縣臺西鄉前鄉長，相當簡任第 10 職等（任期：107 年 12 月 25 日至 111 年 12 月 24 日；自 111 年 3 月 9 日至同年 5 月 8 日起停職）。	
案	由	雲林縣臺西鄉鄉長林芬瑩，於任職期間，藉由核發道路挖掘許可等之權限，與其配偶共同向廠商收受賄賂，以作為換取道路挖掘許可之對價，核其所為已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1 條、第 6 條及第 7 條等相關規定，違法失職事證明確，嚴重敗壞官箴，損害政府信譽及公務人員廉潔形象，核有重大違失，爰依法提案彈劾。	
決	定	<p>一、林芬瑩，彈劾成立。</p> <p>二、投票表決結果：  <span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林芬瑩：成立 <u>拾參</u> 票，不成立 <u>零</u> 票。</span></p> <p>三、依監察法第 14 條規定急速救濟之處理：無。</p> <p>四、依監察法第 15 條規定涉及刑事或軍法者，除向懲戒法院提出外，並應逕送各該管司法或軍法機關依法辦理：無。</p>	
投票表決結 果委員名單	詳附件		
移 機	送 關	懲戒法院	
審 委	查 員	蕭自佑、林文程、鴻義章、葉大華、林郁容、紀惠容、蘇麗瓊、高涌誠、陳景峻、田秋堇、賴鼎銘、范巽綠、王榮璋	
主 席	蕭自佑	審 查 會 日 期	112 年 11 月 14 日

監察院 112 年劾字第 19 號彈劾案  
投票表決結果之委員名單

被 付 彈劾人	決 定	票 數	委 員 姓 名
林芬瑩	成 立	13	蕭自佑、林文程、鴻義章 葉大華、林郁容、紀惠容 蘇麗瓊、高涌誠、陳景峻 田秋堇、賴鼎銘、范巽綠 王榮璋
	不 成 立	0	